世界卫生组织

**执 行 委 员 会**
**第一三六届会议**
**临时议程项目 5.2**

**EB136/6**
**2014 年 12 月 5 日**

# 理事机构工作方法

**秘书处的报告**

1. 执行委员会在2014年5月第135届会议上讨论了第六十七届世界卫生大会的结果，执委会委员在会上要求秘书处在执委会下届会议上就如何改进理事机构的工作提出建议[1]。

2. 作为继续开展世卫组织改革工作的一部分，仍在讨论理事机构的工作方法。讨论情况显示，需要加强理事机构的战略性作用，并需要增强理事机构的包容性、透明度和效率。如下表所示，执行委员会和卫生大会已采取措施改进各自的工作方法。

| | 改革 | 已启动或计划的实施情况 | 参考文件 |
|---|---|---|---|
| | **议程管理** | | |
| 1 | 为增列议程项目，需遵循用于确定第十二个工作总规划草案重点的以下标准：卫生现状；各国的需求；国际商定文书；已存在的基于证据并具有成本效益的干预措施；以及世卫组织的比较优势 | 自执行委员会第 132 届会议起 | WHA65(9)号决定 |
| 2 | 要求根据《执行委员会议事规则》第九条规定提出的解释性备忘录考虑执行委员会在 EB121.R1 号决议中确定的各项标准并确认与工作总规划和规划预算之间的关联 | 自执行委员会第 135 届会议起 | EB134(3)号决定 |
| 3 | 要求根据《执行委员会议事规则》第十条就具有紧迫性的建议提出的补充说明考虑到执行委员会在 EB121.R1 号决议中确定的各项标准，并包含对紧迫性以及暂缓或排除的潜在风险所做解释 | 在收到下一份紧迫性的建议之后 | EB134(3)号决定 |

[1] 见执行委员会第 135 届会议的摘要记录，第一次会议，第 5 节（文件 EB135/2014/REC/1）。

| | 改革 | 已启动或计划的实施情况 | 参考文件 |
|---|---|---|---|
| 4 | 要求解释性备忘录和补充说明应提交执行委员会的官员和委员，并在世卫组织的网络平台上向所有会员国和准会员公开；此外，根据《议事规则》第八条，执委会官员的会议记录应在该平台上向所有会员国和准会员公开 | 自执行委员会第 135 届会议起 | EB134(3)号决定 |
| **尽量避免晚交决议/决定草案** | | | |
| 5 | 实行决议草案提案的提交期限 | 自执行委员会第 135 届会议起；在第六十八届世界卫生大会上进一步实施 | EB134(3)号决定和 WHA67.2 号决议 |
| 6 | 要求至少提前 24 小时分发在执委会任何会议上将讨论或表决的提案 | 自执行委员会第 135 届会议起 | EB134(3)号决定 |
| **会议管理** | | | |
| 7 | 在执行委员会会议以及卫生大会全会和各主要委员会会议期间实行“红绿灯”制度 | 自执行委员会第 135 届会议起 | WHA65(9)和 EBSS2(2)号决定 |
| 8 | 进展报告应仅由卫生大会审议 | 自执行委员会第 136 届会议起和第六十八届世界卫生大会起 | WHA67.2 号决议 |
| 9 | 对理事机构的公开会议实行网播 | 2015 年 | EB134(3)号决定和 WHA67.2 号决议 |
| 10 | 租用一个成本效益良好且安全的电子投票系统来提名和任命总干事 | 将于 2016 年 1 月测试这套系统 | WHA67.2 号决议 |
| 11 | 在理事机构会议中尽量少用纸质文件 | 采取的措施包括：仅以电子形式分发摘要记录和逐字记录；通过快速反应码提供获取文件的渠道；编制含有超链接的议程；在世卫组织网站上提供会议文件；正开发用于移动设备的应用程序 | EB134(3)号决定 |

| | 改革 | 已启动或计划的实施情况 | 参考文件 |
|---|---|---|---|
| | | 加强治理能力 | |
| 12 | 改进对执行委员会官员和委员的能力建设与培训 | 在执行委员会第 135 届会议期间提供了首次培训；在 2013 年 5 月以所有正式语文编写和分发了执委会工作指南并于 2014 年 5 月作出修订；秘书处提前与执委会主席以及卫生大会各主要委员会的主席交流情况，向其介绍议程和各项重要问题 | EB134(3)号决定 |

3. 为继续改进理事机构的工作方法，执委会还不妨考虑下述各项建议。

## 关于改进理事机构工作方法的建议

### 促进采用可控的议程

4. 过去几年来，理事机构、尤其是执委会广泛讨论了确保执委会会议议程可控性的问题，过去编写的关于理事机构工作方法的报告也已审查了这一问题[1]。执委会和卫生大会已就此作出若干决定[2]。所面临的挑战是，一方面应尊重会员国在理事机构中处理其关注问题（包括提出议程项目）的主权，另一方面应避免理事机构的议程过于拥挤，以便能够作出战略性决策。只有在这两种需求之间找到可接受的平衡点，对工作方法建议的修正才会是可持续和有效的。

5. 从短期来看，为了努力促进实行可控的议程，最好应由执委会官员严格遵循卫生大会在 WHA65(9)号决定中批准的关于提出执委会新的议程项目的标准。还可以通过改革报告要求，实质性略减议程项目的数目。

### 改革报告要求

6. 理事机构会议议程大约 80%的项目是履行法定义务以及以前卫生大会或执行委员会通过的各项决议或决定所确定的报告要求的结果。为了减轻对理事机构会议议程的压

[1] 见最近编写的文件 EB132/5 Add.3、EB133/3 和 EB134/6。
[2] 见最近通过的 EB121.R1 号决议以及 WHA65(9)和 EB134(3)号决定。

力，秘书处建议尽量采用更灵活的方法满足报告要求。此外，若需要在决议和决定中提出报告要求，秘书处建议在六年期间最多提交三份两年期报告。

## 鼓励较早讨论决议草案

7. 理事机构确定了截至卫生大会或执行委员会例会第一天提交决议草案的期限[1]。为了确保有足够时间审议这些提案，秘书处建议尽早向会员国分发决议草案，并采用包括下述手段在内的各种方法在理事机构有关会议之前开始就这些提案进行磋商：

(a) 非正式地分发决议草案，包括通过电子邮件或通过世卫组织网络平台发送；

(b) 通过举行面对面会议和/或使用在线工具安排非正式磋商；

(c) 在正式提交后，立即处理所提出的决议草案，在有关理事机构会议举行之前提前七天在世卫组织网站上作为会议文件公布这些决议草案，而不是按现行惯例等通过议程之后[2]。

## 设立发言专用网页

8. 对理事机构会议实行“红绿灯”制度产生了明显作用，节约了时间，但代表团有时会按照规定时间作出简短发言，然后向秘书处提交发言全文。秘书处为此建议设立专用网页，在理事机构有关会议期间临时张贴这类发言，这样，各代表团就可在会场上听取任何简略发言，然后可以查阅网上公布的发言稿全文。这类发言不列入会议的摘要记录。

## 及时分发文件

9. 随着议程项目数目的增加，会前文件数目剧增。执委会第 124 届会议有 56 份会前文件，而第 132 届会议会前文件高达 73 份，创下历史记录。执委会第 134 届会议的会前文件降至 68 份，但仍偏高。文件过多，造成文件分发较晚。另外，较晚分发文件有时也是难免的，例如，就理事机构会议前夕举行的政府间程序编写的报告就是如此。但可以采取措施妥善确保及时分发文件。秘书处为此将严格限制文件篇幅，并将针对必要的行动以及理事机构需要给予的指导提供更明确和更具体的方向。

[1] 见 EB134(3)号决定和 WHA67.2 号决议。
[2] 如果在议程中取消有关项目，将在网站上删除相应会议文件。

## 会议管理

10. 卫生大会期间举行的会外活动数目持续增加。在 2014 年 5 月第六十七届世界卫生大会期间，共举行了创记录的 47 次会外活动（在为期 10 天的第六十六届世界卫生大会期间举办了 65 次会外活动）。由于会外活动增多，各代表团越来越难既要参加各主要委员会的会议和其它正式会议，又要参加本国政府关注的会外活动。这也加剧了秘书处的压力，使其难以向卫生大会的正式会议和会外活动有效地分配有限资源（例如会议室、口译服务以及技术和后勤支持等）。这影响秘书处在支持会外活动（会员国为举办许多会外活动投入了时间和资源）的同时，满足会员国临时匆忙提出的对一个或多个起草小组提供技术和后勤支持的要求。

11. 另外，秘书处还注意到，随着会外活动数目的增加，出现了会员国越来越多与非政府组织（包括未与世卫组织建立正式关系的非政府组织）合作举办会外活动的趋势。这一趋势带来了特别挑战，未与世卫组织建立正式关系的组织因不是卫生大会的注册参会方，不能进入日内瓦万国宫参加会外活动。

12. 为处理上述问题提出以下建议：

(a) 在卫生大会前夕召开一天讨论会外活动的会议，供较广泛的利益攸关方参与；可以围绕所收到的建议或具体专题安排会外活动，例如举行面对面专题讨论或进行圆桌讨论（可以先后进行，也可以并行举行），并举办网络论坛等；

(b) 由举办方承担举办会外活动的实际费用（例如使用会议室以及提供技术和后勤支持所涉的费用）；

(c) 限制会外活动的数目，例如每个区域至多举办三项活动，和/或规定每天会外活动不得超过两次。

## 执行委员会的行动

13. 请执委会注意本报告，并尤其针对下述内容提供进一步指导：(a)控制执行委员会议程项目的数目；(b)改革报告要求；(c)鼓励较早讨论决议草案；(d)设立发言专用网页；以及(e)管理卫生大会期间会外活动。

= = =